

腾讯广告优量汇开发者协议

导言

欢迎您使用腾讯广告优量汇及相关服务！

为使用腾讯广告优量汇提供的服务（以下简称：本服务或优量汇），您应当阅读并遵守《腾讯广告优量汇开发者协议》以及附件《数据保护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各条款内容，特别是免除或者限制责任的条款，以及开通或使用某项服务的单独协议、规则。限制、免责条款可能以加粗形式提示您注意。除非您已阅读并接受本协议及相关协议、规则等所有条款，否则，您无权使用本服务。您使用本服务，即视为您已阅读并同意上述协议、规则等的约束。

您应遵守本协议，否则，腾讯有权随时单方限制、中止或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并有权追究您的相关责任。

1. 术语含义

如无特别说明，下列术语在本协议中的含义为：

1.1 优量汇：指由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本协议中简称“腾讯”）自主研发并运营的广告联盟平台。

1.2 开发者：指经有效注册、申请后，将自身或经合法授权运营的媒体上的广告位资源接入“优量汇”展示广告等宣传内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您”）。

1.3 媒体：由开发者运营的，通过 SDK 等方式接入优量汇，为广告提供展示页面、位置的应用、网站、等。

1.4 广告：通过优量汇，在媒体的广告位资源上展示的用于宣传广告主品牌、其生产或销售的商品、服务的信息内容。

1.5 SDK 接口：指腾讯自主研发的媒体接口，可将其内嵌到媒体中，以实现在媒体中展示广告的功能。

1.6 有效推广收入：指根据媒体为广告带来的有效效果量计算出的推广收入。有效效果量，须为开发者媒体中的真实用户通过正常互动产生的效果量。有效效果量可能会根据点击量、展示量、下载量等不同指标进行计算，具体以腾讯在不同服务中确定的相应指标为准，有效效果量=总效果量-无效效果量（包括但不限于异常效果量、作弊效果量等）。

1.7 腾讯平台数据：指用户、开发者在使用本服务过程中产生的相关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操作行为形成的数据及各类广告相关数据等。

1.8 用户：指使用开发者媒体的用户。

2. 服务规范

2.1 本协议被视为《腾讯服务协议》（链接地址：<http://www.qq.com/contract.shtml>，若链接地址变更的，则以变更后的链接地址所对应的内容为准；其他链接地址变更的情形，均适用前述约定）、《QQ 号码规则》（链接地址：http://zc.qq.com/chs/agreement1_chs.html）、《微信个人帐号使用规范》（链接地址：https://weixin.qq.com/cgi-bin/readtemplate?t=page/agreement/personal_account&lang=zh_CN）、腾讯广告平台相关规则等的补充协议，是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其构成统一整体。本协议与上述内容存在冲突的，以本协议为准。

2.2 本协议内容同时包括腾讯可能不断发布的关于本服务的相关协议、业务规则等内容。上述内容一经正式发布，即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您同样应当遵守。

2.3 您在使用本服务某一特定服务（如实时竞价推广、聚合服务）时，该服务可能会另有单独的服务协议、相关业务规则等（以下统称为“单独协议”），具体以双方另行签署的单独协议为准。

3. 开发者的权利和义务

3.1 帐户注册

3.1.1 您应当通过登录本服务网站(<https://ylh.qq.com/>)，使用 QQ 号码或微信帐号开通或注册测试帐户或开发者帐户（下简称：帐户）使用本服务。您也可以通过其他腾讯认可的渠道开通本服务；如您通过其他腾讯认可的渠道（包括但不限于腾讯 X5 浏览服务等）开通本服务，您除了应当遵守本协议及本服务规则外，还需遵守原渠道的相关协议、规则等。

3.1.2 帐户一经开通或注册成功，绑定的 QQ 号码或微信帐号不得变更，且该帐户不可转让、不可赠与、不可继承等。您开通或注册帐户时，应使用您或您的授权代理所拥有合法使用权的 QQ 号码或微信帐号，并遵守腾讯广告平台及优量汇平台的相关协议、规则等的约束。您应当提交真实、合法、有效的主体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身份证、营业执照、收款帐号、联系方式等，并应当更新帐户信息确保信息准确有效。您应提供媒体相关的真实、准确的资质材料或证明等，否则，腾讯有权随时限制、中止或终止向您提供服务。您的相关主体信息发生变化的，在允许变更的范围内应当在变更后 3 个工作日内修改相关注册信息，并通知腾讯，由于您注册信息不准确或未及时更新导致的任何损失或责任由您自行承担。

3.1.3 您不得违反本协议约定将您的帐户用于其他目的。否则，腾讯有权随时单方限制、中止或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且未经腾讯同意您不得再次使用本服务。

3.1.4 您注册帐户使用的 QQ 号码或微信帐号，是您登录及使用本服务的凭证。若您已使用 QQ 号码完成帐户注册，您也可以将帐户另行绑定微信帐号，并通过该微信帐号登录并使用本服务。您应当做好 QQ 号码或微信帐号、密码，以及进入和管理本服务中的各类产品与服务的口令、密码等的保密措施。因您保密措施不当或您的其他不当行为，致使上述口令、密码等丢失或泄漏所引起的一切损失和后果，均由您自行承担。

3.1.5 您同意并确认：您注册本服务帐户的 QQ 号码或微信帐号是您所有或已获得合法授权的。前述全部 QQ 号码或微信帐号在本服务中进行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开通、注册本服务的测试帐户或开发者帐户，提交相应主体资料、资质材料，确认和同意相关协议和规则、选择具体服务类别以及进行费用结算等事项，均是您自行或您委托授权代理进行的行为，对您均有约束力。同时，您承担以前述 QQ 号码或微信帐号为标识进行的全部行为的法律责任，若您与 QQ 号码或微信帐号的帐号主体之间产生任何争议，均由您自行处理并承担责任，与腾讯无关。

3.1.6 开发者提供的银行帐号应与开发者注册本服务帐户时的主体名称保持一致。开发者银行帐号如有变更，应当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内修改相关注册信息，并通知腾讯。

3.1.7 若您发现有他人冒用或盗用您的帐户、或任何其他未经您合法授权的情形时，应立即以有效方式通知腾讯（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您的相关身份资料和企业资质、相关事实情况及您的需求等）。腾讯收到您的有效请求并核实身份后，会根据不同情况采取相应措施。若您提供的信息不完整，导致腾讯无法核实您的身份或腾讯无法判断您的需求等，而导致腾讯无法进行及时处理，给您带来的损失，您应自行承担。同时，腾讯对您的请求采取措施需要合理期限，对于您通知腾讯以及腾讯根据您的有效请求采取措施之前，由于他人行为给您造成的损失，腾讯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资质证明材料

3.2.1 您使用本服务，接入和运营媒体及其提供相关服务等行为均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协议的要求，您应向腾讯优量汇提交相应证明材料，以证明您具有经营媒体或提供相关服务的合法资质，或经过了相关政府部门、权利人的批准或同意，包括但不限于资质证明、权利证明及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游戏媒体需提交《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网络游戏出版物号、《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或合法授权证明，以及根据法律法规规定需新增或变更的其他资质材料。

3.2.2 您提交的注册信息应真实、合法、有效，包括但不限于主体资质材料以及媒体名称、联系人姓名（名称）、地址、电子邮箱等相关资料。

3.2.3 您通过您的媒体提供的各种服务，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的规定，不违反任何相关法规及相关协议、规则，也不会侵犯任何人的合法权益，同时，应依法、依约或按照腾讯的要求提供商标权、著作权、专利权等相关证明文件或合法授权材料。

3.2.4 因您未依法依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导致任何处罚、投诉、争议等，腾讯有权暂停或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并由您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3.3 媒体要求

3.3.1 您应自行负责媒体本身的创作、开发、编辑、加工、修改、测试、运营及维护等工作，并且自行承担相应的费用及责任。

3.3.2 接入优量汇的媒体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或行业标准等，同时，还应符合腾讯在技术、安全等方面的统一要求，以确保媒体可以在优量汇平台安全、稳定的运营。

3.3.3 您的媒体接入优量汇之前，需通过优量汇的接入调试，调试通过后可依据相关规范、流程等接入到本服务的系统。调试标准以腾讯通知的标准为准，腾讯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调试标准进行修改。

3.3.4 您保证对媒体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或已经依法获得权利人必要的授权，保证媒体及通过媒体提供的服务符合法律要求，且不侵犯任何人的合法权益，并依法运营媒体，履行相关义务，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3.3.5 除通过优量汇展示的广告以外，您应负责媒体的更新、运营和客户服务的工作，若媒体进行了修改或更新，则您应根据优量汇的要求提交更新产品。

3.3.6 您负责不断完善和优化媒体，并通过自有渠道及其他合作渠道，进行媒体的推广，为媒体增加更多的用户，以带来更多广告的展示和点击。

3.3.7 为了更好地保护用户个人信息以及确保本服务的安全性，优量汇将不断更新版本，并通过站内信等方式通知您，请您按照优量汇的要求及时更新版本。因您未及时更新造成版本不兼容等任何相关后果，由您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3.3.8 若经过腾讯同意后，您自行对优量汇提供的合规配置、能力、服务进行更改、调整，仍应保证所展示的广告无任何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和执法监管部门合规要求的情形，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和用户的合法权益，否则您应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3.4 开发者行为规范

3.4.1 开发者应当遵守腾讯不定期制定和修改的与本服务有关的运营规则和管理办法等全部规则，并接受相应的考核和规范。您应严格遵守优量汇平台公布的《腾讯广告优量汇开发者违规处罚规则》（以下简称“处罚规则”，链接：https://ylh.qq.com/help_detail.html?cid=632&pid=2267，对广告进行完整的、不间断的展现，并保证不对广告进行任何增加、修改或删除、伪造广告有效效果量等违法违规的操作，否则腾讯有权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或处罚规则要求您承担相应责任。《腾讯广告优量汇开发者违规处罚规则》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4.2 若您申请开通了测试帐户，您可体验优量汇平台的相关功能，并创建测试状态的媒体及广告位，但测试状态的媒体及广告位仅用于测试广告展示情况，将不计算任何广告转化、不产生广告分成、测试量级受限，且优量汇所提供的屏蔽、价格策略等也无法生效。若您长期不操作测试帐户，或未按照优量汇平台规则使用测试帐户，腾讯有权随时封禁您的测试帐户并终止向您提供相关服务。

3.4.3 您在测试期间应严格遵守优量汇平台的相关规则，仅展示测试广告库所提供的广告素材，且您保证不将测试广告素材展示给任何真实用户，若您自行向真实用户展示测试广告素材所导致的用户投诉，行政处罚等均由您自行处理并承担责任，且您应赔偿腾讯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3.4.4 您完成测试后可随时按照优量汇的规则提交注册所需的主体资料、资料材料等，申请注册开发者帐户。您应保证提交的注册资料、填写的媒体信息等真实、准确、合法、有效，若您的信息有误，您应立刻修改更新，若您经腾讯合理期限通知后仍不修改更新，腾讯有权自行帮您修改信息，或终止向您提供相关服务。

3.4.5 您成功注册开发者帐户后，经与腾讯沟通确认后，您有权在本服务中设置屏蔽广告的关键字信息，并承诺接受除包含该关键字信息以外的其他任何广告。您应根据您的媒体类型，屏蔽依法不得发布的广告类别或广告内容，若您未依法屏蔽相关广告，由您自行承担因此导致的法律责任。

3.4.6 合作中涉及的任何文档、图片、SDK 接口等，您均不得提供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且不得将腾讯所提供的信息、内容或服务用于本服务以外的其他目的。

3.4.7 禁止利用任何违法违规手段伪造广告的有效效果量，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刷机、业务作弊、点击作弊诱导点击等行为，否则腾讯有权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或处罚规则要求您承担相应责任，您将承担因您的作弊等违法违规行为对腾讯造成的损失，包括广告费用损失、应赔偿的广告主损失、腾讯优量汇平台声誉损失、腾讯广告业务安全合规生态的损失，以及处理损失所花费的费用等一系列损失

3.4.8 您不得对 SDK 接口进行反向工程 (reverseengineer)、反向编译 (decompile) 或反汇编 (disassemble)；不得对 SDK 接口进行内容、功能、逻辑及界面等任何方面的修改；不得将 SDK 接口或业务用于本协议以外目的。

3.4.9 您承诺将按照腾讯优量汇平台的平台规则进行合规配置，保证您的所展示的广告，包括但不限于广告样式、广告内容、广告跳转等，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各级执法监管部门的合规要求，保障用户的良好广告体验、个人信息安全等所有合法权益。

3.4.10 您不得从事任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也不得为以下行为提供便利（包括但不限于为用户的行为提供便利等）：

- (1) 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行为；
- (2) 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行为；
- (3)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行为；
- (4)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行为；
- (5)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行为；
- (6)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行为；
- (7) 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行为；
- (8)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 (9) 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合法权益的行为；
- (10) 恶意虚构事实、隐瞒真相以误导、欺骗他人的行为；
- (11) 发布、传送、传播不良广告信息及垃圾信息；
- (1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

3.4.11 您不得从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行为，也不得为以下行为提供便利（包括但不限于为用户的行为提供便利等）：

- (1) 删除、隐匿、改变本服务显示或其中包含的任何专利、著作权、商标或其他所有权声明；
- (2) 以任何方式干扰或企图干扰腾讯任何产品、任何部分或功能的正常运行，或者制作、发布、传播上述工具、方法等；
- (3) 除广告显示需要外，未经腾讯书面许可，使用任何腾讯商标、标识或其任何变体、缩写、改写等；
- (4) 避开、尝试避开或声称能够避开任何内容保护机制，或导致用户认为其直接与腾讯及腾讯相关产品进行交互；
- (5) 除广告显示需要外，在未获得腾讯书面许可的情况下，以任何方式使用腾讯 URL 地址、技术接口等；
- (6) 在未经过用户同意的情况下，向任何其他用户及他方显示或以其他任何方式提供该用户的任何信息；
- (7) 在没有获得用户或腾讯明示同意的情况下，向用户发送骚扰信息，或直接以腾讯名义联系用户；
- (8) 为任何主体自动登录到本服务平台提供代理身份验证凭据；
- (9) 自动将浏览器窗口定向到其他网页；
- (10) 未经授权获取对腾讯产品或服务的访问权；
- (11) 媒体中含有计算机病毒、木马或其他恶意程序等任何可能危害腾讯或用户权益和终端信息安全等的的内容；
- (12) 设置或发布任何违反相关法规、公序良俗、社会公德等的的内容、机制等；
- (13) 公开表达或暗示，您与腾讯之间存在合作关系，包括但不限于相互持股、商业往来或合作关系

等，或声称腾讯对您的认可；

(14) 未经腾讯许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以赠送、发售等方式使用腾讯的任何虚拟货币或品牌服务（例如 Q 币、Q 点、黄钻等）的行为；

(15) 其他腾讯认为不应该、不适当的行为、内容。

3.4.12 因媒体维护、升级等原因需要暂停投放广告的，您需要至少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腾讯。

3.4.13 无论何种原因导致媒体或服务终止，在终止之前，您都应该依法、依约的妥善解决您与用户之间的相关事项。

3.5 腾讯平台数据规则

3.5.1 本服务涉及的数据的全部权利，均归属腾讯所有（法律另有规定除外），且是腾讯的商业秘密。未经腾讯事先书面同意，您不得为本协议约定之外的目的使用前述数据，亦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前述数据提供给他人，不得有任何破坏腾讯与合作伙伴之间业务关系的行为。

3.5.2 一旦您停止使用本服务，或腾讯基于任何原因终止您使用本服务，您必须立即删除全部从腾讯获得的数据（包括各种备份），且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进行使用。

3.5.3 您应自行对因使用本服务而存储在腾讯服务器的各类数据等信息，在本服务之外，采取合理、安全的技术措施，确保其安全性，并对自己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采取加密措施或进行其他安全措施等）所引起的结果承担全部责任。

3.5.4 为向您提供本服务，腾讯可能需要收集或使用部分媒体用户的个人信息，您应保证自行获得用户的授权，同意您、腾讯或其他第三方因广告业务收集或使用媒体用户的个人信息，授权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用户点击确认您媒体的隐私政策、弹窗告知等。若您未能获得用户授权同意，您应按照腾讯的要求及时通知腾讯，并配合腾讯进行相关操作以保护用户的个人信息。

3.5.5 您应遵守所有适用的个人信息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要求，保证和承诺就个人信息处理行为获得用户的授权同意，遵循最小必要等原则，且应当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和组织措施确保个人信息安全。您应遵守优量汇平台公布的《开发者个人信息保护合规指引》（链接：https://ylh.qq.com/help_detail.html?cid=2004&pid=5795，保证在您媒体的隐私政策等协议中，按照腾讯的要求告知用户优量汇 SDK 收集及使用用户个人信息的情况，并通过链接方式向用户展示《优量汇 SDK 个人信息保护规则》

（链接：https://ylh.qq.com/help_detail.html?cid=2005&pid=5983）。如您违反前述约定，腾讯有权随时中止或终止您的服务使用资格，并有权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协议约定或处罚规则要求您承担相应的责任，若因此给腾讯造成损失的，您应予以赔偿。

3.6 法律责任

3.6.1 您违反法律法规，或因违规操作所引发的全部责任，由您独立承担。开发者同意和理解：

(1) 媒体由您独立运营并独立承担全部责任。腾讯不会、也不可能参与您对媒体的研发、运营等任何活动，腾讯也不会对开发者的媒体产品进行任何的修改、编辑或整理等。

(2) 腾讯自主开发并独立享有 SDK 接口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开发者仅在本服务范围内进行使用。

(3) 因开发者原因导致的任何纠纷、责任等，以及开发者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约定引发的任何后果，均由开发者独立承担责任、赔偿损失，与腾讯无关。如侵害到腾讯或他人权益的，开发者须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赔偿一切损失。

3.6.2 如因本服务使用的第三方软件或技术引发的任何纠纷，由该第三方负责解决。

3.6.3 若腾讯自行发现或根据相关部门的信息、权利人的投诉等发现您可能违反本协议的，腾讯有权根据一般人的认识自己独立判断，以认定您是否存在违约情况，若腾讯经过判断认为您违约的，腾讯有权随时单方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1) 要求您立即更正违约行为；

(2) 对违约行为相关的媒体或您名下的全部媒体或任何其他任何一款媒体中止或终止服务；

- (3) 禁止您今后将您的任何新媒体接入本服务；
- (4) 对涉嫌违约的媒体单独或者您名下的全部媒体或其他任何一款媒体中止、终止结算推广费用；
- (5) 追究您的法律责任；
- (6) 将您的行为对外予以公告；
- (7) 其他腾讯认为适合的处理措施。

鉴于涉及推广行为、用户互动在开发者控制或运营的媒体上发生，以及广告作弊行为的隐蔽性、瞬时发生、严重负面影响及平台审查成本，您同意对于开发者是否存在作弊行为的认定以优量汇平台分析意见为准。您同意，腾讯有权不向实施作弊的开发者结算推广费用，直至您向腾讯提供了腾讯认可的全部有效广告点击数据。

3.6.4 若腾讯按照上述条款、本协议的其他相关约定或因您违反相关法律的规定，对您或您的媒体采取任何行为或措施，所引起的纠纷、责任等一概由您自行负责，造成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中断、未结算推广费用作为违约金而归腾讯所有等）的，您应自行全部承担，造成腾讯或他人损失的，您也应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3.6.5 如您对违约处罚有异议的，应在收到处罚通知的七个工作日内，按照腾讯提供的正确联系方式进行申诉，您需提供证据证明您推广的合规、有效。如无申诉或逾期申诉，视为您认可腾讯的处罚结果。如申诉理由不充分，腾讯有权维持处罚结果，暂停、限期或永久封禁您的账号；要求您限期整改；对您进行问询；对您违约对应的推广费用不予结算。尽管有前述规定，腾讯有权单方决定是否接受申诉。

4. 腾讯的权利和义务

4.1 腾讯会根据您选择的服务以及结算方式等情况向您提供相应的服务。

4.2 保护您的信息的安全是腾讯的一项基本原则，未经您的同意，腾讯不会向腾讯以外的任何公司、组织和个人披露、提供您的信息，但下列情形除外：

- (1) 据本协议或其他相关协议、规则等规定可以提供的；
- (2) 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可以提供的；
- (3) 行政、司法等政府部门要求提供的；
- (4) 您同意腾讯向第三方提供，且未违反任何法律法规；
- (5) 为解决投诉或举报事件、解决诉讼纠纷而需要提供的；
- (6) 为防止严重违法行为或涉嫌犯罪行为发生而采取必要合理行动所必须提供的。

4.3 尽管腾讯对您的信息保护做了极大的努力，您的信息仍可能会因为不可抗力或非腾讯原因造成泄漏、窃取等，由此给您造成损失的，您同意腾讯可以免责。

4.4 腾讯可将本协议下的权利和义务的部分或全部转让给他人，如果您不同意腾讯的该转让，则有权停止使用本服务。否则，视为您对此予以接受。

4.5 除本协议约定的推广收入，腾讯无需为按照本协议享有的其他权益而向您支付任何费用。

4.6 您理解并同意：为实现互惠互利，腾讯有权为推广本服务目的使用您及媒体的 LOGO、标识、名称、图片等相关素材。

4.7 腾讯负责广告的接入、审核及运营管理。腾讯根据广告主的推广需求及您的设置，在媒体中推送广告。

4.8 腾讯负责提供本服务的技术实现方案，并负责研发并向您提供 SDK 接口、相关文档与技术支持。您应根据腾讯要求在媒体中内嵌该 SDK 接口。

4.9 腾讯有权对您提交的媒体进行审核、测试和安全扫描。若媒体未通过测试，则您须修改后再次提交。若同一媒体的同一版本提交三次仍未通过测试，则腾讯有权终止该媒体接入本服务。

4.10 腾讯负责向您提供推广数据查询统计系统，该系统可供您查询广告在媒体中的包括但不限于展示次数、点击次数、收入情况等信息。

4.11 腾讯负责保障本服务及推广数据查询统计系统的开发、运营和维护，并保障该系统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若由于非腾讯原因造成的系统服务的故障、间断和延时，则腾讯不承担责任。

4.12 腾讯保证不对媒体进行反向工程 (reverse engineer)、反向编译 (decompile) 或反汇编 (disassemble), 保证不对您提供的媒体进行功能和逻辑等方面的修改或进行除本服务以外的其他内容和界面的修改。

4.13 腾讯有权根据本服务的实际运营情况单方制定和修改本服务规则, 并依据相应的规则和办法对您及您的媒体进行考核和规范。

5. 推广费用计算与结算

5.1 腾讯可能根据实际需要对本服务的费用结算政策进行修改和变更, 前述修改、变更前, 腾讯将在相应服务页面进行通知或公告, 具体按每月实际执行政策确定, 您应当予以遵守。如果您不同意上述修改、变更, 则应停止使用相应服务, 否则, 您的任何使用行为, 即视为您同意上述修改、变更。

5.2 费用结算

5.2.1 腾讯将根据媒体为广告带来的经腾讯认可的有效效果量, 计算应向您结算的有效推广收入, 该推广收入含税。

5.2.2 您作为企业开发者, 腾讯将按照 5.2.1 约定的含税推广收入结算, 并实际支付。您应根据有效推广收入,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自行履行纳税义务。

5.3 费用确认

5.3.1 开发者收益每自然月结算一次。开发者确认并同意, 展示次数、原始点击数据、无效点击数据、有效效果量、有效推广收入、异常量等数据, 均以腾讯统计数据为准。您理解并确认, 腾讯管理系统展示的相关数据尚未经最终审核, 腾讯有权随时对数据真实有效性进行审查, 并通过本协议 8.1 条约定的方式向您通知经审核后的数据, 统计数据以及有效推广收入以腾讯最后一次通知的为准, 开发者对此无异议。

鉴于涉及推广行为、用户互动在开发者控制或运营的媒体上发生, 以及广告作弊行为的隐蔽性、瞬时发生、严重负面影响及平台审查成本, 您同意收益结算的履行顺序如下:

(1) 开发者每个月完成广告展示;

(2) 腾讯管理系统展现未经审核的开发者每月推广数据;

(3) 腾讯有权核查开发者当月、历史月份推广数据, 确认推广数据无任何异常、无任何作弊可能并符合平台推广需求, 方可开始下述结算工作; 一经发现开发者当月、历史月份推广数据存在异常或涉嫌作弊或不符合平台推广需求, 平台将停止涉及媒体或涉及开发者帐户的结算工作, 且有权不予结算或追诉历史月份推广收益, 直至您向腾讯提供了腾讯认可的全部有效推广数据 (包括不限于开发者媒体保存的由真实用户产生的广告互动数据等)。

(4) 上述事项均履行完成后, 腾讯对不涉及异常、作弊且符合平台推广需求的开发者媒体有效效果量结算推广收入。

5.3.2 您应在每月 20 日之前 (遇节假日顺延) 将上个自然月的在腾讯管理系统查询到的您的收益等相关数据的对账单打印出来加盖公章 (自然人签字), 并将前述加盖公章 (自然人签字) 的对账单、相应合格发票 (自然人无需提供发票) 一同按照腾讯指定的地址和收件人等邮寄给腾讯。如按税法, 不允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形, 您可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 否则, 应当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5.3.3 双方应依法承担各自应当缴纳的各种税费费用, 涉及代扣代缴或代征的, 腾讯有权代扣代缴或代征。

5.3.4 您同意, 如您因违反腾讯的规则导致腾讯不予结算您的收益, 对不予结算部分的违约性和具体数据的确认以腾讯管理系统重展现或腾讯向您重新通知的为准。

5.4 费用支付

5.4.1 您有权依照本服务相关规则指定收款银行账户。

5.4.2 腾讯依本协议所应支付您的收益之所有款项, 将在收到您出具的合格发票、盖章确认的对账单等凭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电汇方式直接汇入您的银行账户。

5.4.3 相关文件中 (包括但不限于主协议、补充协议及其规则、规范等) 如无特别说明, 所有涉及到的费用均以人民币为计价单位。

6. 反作弊和清廉条款

6.1 您保证遵守本服务的相关服务规则、处罚规则，在合作过程中不得出现如下行为：

6.1.1 制造无效流量（如：自行访问、鼓励访问、程序访问等）。

以任何形式伪造、篡改优量汇广告的请求、曝光、点击及转化数据。

6.1.2 以任何形式组织、雇佣、鼓励、教唆、诱导及欺骗用户产生转化行为：

- (1) 自己点击：用户本人或者煽动他人进行反复手动点击；
- (2) 强制和鼓励用户点击：以任何资源交换为目引导用户点击；
- (3) 通过程序软件点击：通过作弊程序，自动点击来增加无效数据。

6.1.3 违规嵌入：

- (1) 出现诱导、引导用户对任意广告进行点击字样；
- (2) 广告遮盖媒体操作元素，影响用户正常操作；
- (3) 同一媒体界面嵌入多条广告，遮盖媒体界面，严重影响用户正常观看。

6.1.4 违反本服务规则要求进行违规投放（如：改变形式、遮挡内容等）。

使用程序或插件等任何方式劫持第三方流量。

将广告以 sdk、接口协议等形式投放在第三方流量上，即以应用、网页、快应用等任何形式的非优量汇注册媒体自身流量

6.1.5 违背用户意愿实现广告转化行为。

6.1.6 以任何其他形式导致数据严重异常或数据无法满足平台推广需要的行为。

6.2 您作为推广义务方，有义务全面确保点击数据、流量、下载量的真实有效性，您同意按腾讯要求就系统统计数据真实有效性补充，包括但不限于开发者媒体相关操作数据、账户数据、环境数据等进行说明。如您可能存在本协议第 6.1.1 至 6.1.6 条列出的作弊行为的，您同意向腾讯提供腾讯认可的真实有效点击量、流量、下载量等数据以及数据真实性的相关说明及证明文件，以辅助对于真实推广数据及有效推广收入的判断。

鉴于涉及推广行为、用户互动在开发者控制或运营的媒体上发生，以及广告作弊行为的隐蔽性、瞬时发生、严重负面影响及平台审查成本，您同意上述判断以优量汇平台分析意见为准。

6.3 腾讯有权不定期制定和调整相应的反作弊管理及处罚规则，相关处罚规则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其构成统一整体。

7. 关于免责

您理解并同意，若出现以下情形，您同意放弃追究腾讯责任：

7.1 鉴于网络服务的特殊性或国家政策、行业规定的调整、变化等，腾讯有权根据本服务的整体运营情况或相关运营规范、规则等，随时变更、中止或终止部分或全部的服务。

7.2 为了向您提供更完善的服务，腾讯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地对提供本服务的平台或相关设备进行检修、维护、升级等，此类情况可能会造成相关服务在合理时间内中断或暂停的。

7.3 腾讯的服务是按照现有技术和条件所能达到的现状提供的。腾讯会尽最大努力向您提供服务，确保服务的连贯性和安全性；但腾讯不能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毫无瑕疵，也无法随时预见和防范法律、技术以及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不可抗力、病毒、木马、黑客攻击、系统不稳定、第三方服务瑕疵、政府行为等原因可能导致的服务中断、数据丢失以及其他的损失和风险。所以您也同意：即使腾讯提供的服务存在瑕疵，但上述瑕疵是当时行业技术水平所无法避免的，其将不被视为腾讯违约，同时，由此给您造成的数据或信息丢失等损失的，您同意放弃追究腾讯的责任。出现上述情况时，腾讯将努力在第一时间与相关单位配合，及时进行修复，若由此给您造成损失的，您同意放弃追究腾讯的责任。

7.4 对以下情形导致的服务中断或终止，给您造成损失的，您同意放弃追究腾讯的责任：

- (1) 受到计算机病毒、木马或其他恶意程序、黑客攻击的破坏；
- (2) 您或腾讯的电脑软件、系统、硬件和通信线路出现故障；

- (3) 您的违规操作或其他不当行为;
- (4) 您通过非腾讯授权的方式使用本服务;
- (5) 其他腾讯无法控制或合理预见的情形。

8. 关于通知

8.1 腾讯可能会以网页公告、网页提示、电子邮箱、手机短信、常规的信件传送、您注册的本服务帐户的管理系统内发送站内信等方式中的一种或多种, 向您送达关于本服务的各种规则、通知、提示等信息, 该等信息一经腾讯采取前述任何一种方式公布或发送, 即视为您已经接受并同意, 对您产生约束力。若您不接受的, 请您立即终止使用本服务并书面通知腾讯, 否则视为您已经接受、同意。

8.2 若由于您提供的电子邮箱、手机号码、通讯地址等信息错误, 导致您未收到相关规则、通知、提示等信息的, 您同意仍然视为您已经收到相关信息并受其约束, 一切后果及责任由您自行承担。

8.3 您也同意腾讯可以向您的电子邮件、手机号码等发送可能与本服务相关或不相关的其他各类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广告等。

8.4 若您有事项需要通知腾讯的, 应当按照本服务对外正式公布的联系方式书面通知腾讯。腾讯广告优量汇的主要办公地址及联系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天二路 33 号腾讯滨海大厦。

9. 知识产权

9.1 腾讯在本服务中提供的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页、文字、图片、音频、视频、图表等)的知识产权均归腾讯所有, 依法属于他人所有的除外。除另有特别声明外, 腾讯提供本服务时所依托软件的著作权、专利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均归腾讯所有。腾讯在本服务中所使用的“QQ”、“腾讯”、“TENCENT”及企鹅形象等商业标识, 其著作权或商标权归腾讯所有。上述及其他任何腾讯依法拥有的知识产权均受到法律保护, 未经腾讯书面许可, 您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使用或创造相关衍生作品。

9.2 您仅拥有依照本协议约定合法使用本服务或相关 SDK 接口的权利, 与本服务相关的 SDK 接口相关的著作权、专利权等相关全部权利归腾讯所有。未经腾讯书面许可, 您不得违约或违法使用, 不得向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售、转让、授权腾讯的代码、SDK 接口及开发工具等。

10. 有效期限和终止

10.1 协议期间

10.1.1 除本协议约定终止之情形外, 本协议将会一直有效。

10.1.2 如一方违反本协议, 致使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已经无法达到签约目的或该违反本协议的行为已经侵害了另一方的合法权益, 另一方须提前 1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终止协议。

10.1.3 协议生效期间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相关部门及电信运营商有新相关文件出台或政策环境产生变化, 致使本协议之签订、履行基础产生根本性变化的, 任何一方可通知对方协商变更原协议; 若协商不成, 一方可在提前 10 日通知对方的情况下终止协议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10.2 终止之情形

10.2.1 任何一方宣布破产或进入清算或解散程序。

10.2.2 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您无法继续使用本服务或腾讯无法提供本服务的, 任何一方均有权随时终止协议。

10.2.3 如您不接受本协议内容或腾讯对其的修改, 或者您不接受本服务规则或其修改内容, 您有权随时终止本协议。

10.2.4 腾讯有权根据整体运营安排, 随时单方终止本服务, 终止本协议。

10.2.5 由于您违反本协议约定, 腾讯依约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后, 如您后续再直接或间接, 或以他人名义注册使用本服务的, 腾讯有权直接单方面暂停或终止提供本服务。

10.2.6 本协议约定的其他终止条件发生或实现的, 腾讯有权随时终止向您提供本服务。

10.3 终止后之事项

10.3.1 本协议之终止并不影响本协议项下未完成之结算或任何一方之付款义务以及其它在终止之日前已产生的义务或权利。

10.3.2 如本协议或本服务因为任何原因终止的，对于您帐户中的全部数据或您因使用本服务而存储在腾讯服务器中的数据等任何信息，腾讯可将该等信息保留或删除。

10.3.3 如本协议或本服务因为任何原因终止的，您应自行处理好关于数据等信息的备份以及与您的用户之间的相关事项的处理等。

11.其它

11.1 本协议内容同时包括腾讯的各项制度规范、其它本协议附件中的协议或规则、腾讯可能不断发布的关于本服务的其他相关协议、规则等内容。上述内容一经正式发布，即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您同样应当遵守。上述内容与本协议存在冲突的，以本协议为准。一经注册或使用本协议下任何服务，即视为您已阅读并同意接受本协议及上述内容的约束。腾讯有权在必要时单方修改本协议或上述内容，相关内容变更后，如果您继续使用本服务，即视为您已接受修改后的相关内容。如果您不接受修改后的相关内容，应当停止使用相关服务。

11.2 本协议签订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本协议的成立、生效、履行、解释及纠纷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不包括冲突法）。

11.3 若您和腾讯之间发生任何纠纷或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的，双方均同意将纠纷或争议提交本协议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11.4 本服务原名为腾讯广点通移动联盟服务，服务名称的变更或者调整，不影响本服务的相关协议及规则的效力。

11.5 本协议所有条款的标题仅为阅读方便，本身并无实际涵义，不能作为本协议涵义解释的依据。

(完)

附：《数据保护协议》（https://ylh.qq.com/help_detail.html?cid=2052&pid=6170）